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22-033

公司债券代码:112615 公司债券简称:17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12617 公司债券简称:17 深能 G1
公司债券代码:149241 公司债券简称:20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9272 公司债券简称:20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149310 公司债券简称:20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408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9676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677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42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149926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927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983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9984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Y2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七届一百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七届一百三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9月13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026号能源大厦40楼会议室采用现场与视频会议结合的形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2022年9月5日分别以专人、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会议应出席董事九人,实际出席董事九人。黄历新副董事长因其他公务安排,书面委托王琮董事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因疫情原因,王琮董事、李平独立董事、房向东独立董事、刘东东独立董事通过视频会议方式参会,其余董事现场参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王平洋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详见《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同意提名王平洋先生、黄历新先生、李英峰先生、李明先生、马彦钊先生和王琮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此项议案获得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详见《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同意提名章顺文先生、钟若愚先生和傅曦林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此项议案获得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其中,章顺文先生与傅曦林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钟若愚先生已书面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交所认可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43)),此项议案获得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董事会七届一百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22-034

公司债券代码:112615 公司债券简称:17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12617 公司债券简称:17 深能 G1
公司债券代码:149241 公司债券简称:20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9272 公司债券简称:20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149310 公司债券简称:20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408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9676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677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42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149926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927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983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9984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Y2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9月13日召开七届董事会一百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于2022年9月13日召开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平洋先生、黄历新先生、李英峰先生、李明先生、马彦钊先生和王琮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章顺文先生、钟若愚先生和傅曦林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次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与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其中,章顺文先生与傅曦林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钟若愚先生已书面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交所认可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十四日

附件一: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情况

一、王平洋先生情况介绍

(一)王平洋,男,1969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经济师。曾任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干部,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干事,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秘书、副厂长,深圳能源集团东部电厂筹建办公室主任助理兼办公室主任,深圳能源集团东部电厂副总经理兼办公室主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监事长,深圳能源集团东部电厂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党支部书记,深圳能源集团滨海电厂筹建办公室主任、党支部书记,河源电厂二期筹建办公室主任、党支部书记,本公司常务副总裁、总裁、党委副书记、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中共深圳市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党委书记、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

(二)王平洋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王平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四)王平洋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五)王平洋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黄历新先生情况介绍

(一)黄历新,男,1966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华能南通分公司(电厂)财务部副主任、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总会计师,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中国华能集团公司财务部主任,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第六届、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现任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上海时代航运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二)黄历新先生除在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上述职务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黄历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四)黄历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五)黄历新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李英峰先生情况介绍

(一)李英峰,男,1969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广东汕头电力工业局助理工程师,深圳月亮湾燃机电厂专责工程师,深圳能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办公室负责人,深圳市西部电力有限公司办公室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东莞深能源樟洋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惠州大亚湾浩洋油料化工储运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能源集团风电筹建办公室主任,深能北方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国电库尔勒发电有限公司董事长,深能保定发电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副总裁。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总裁。

(二)李英峰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李英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四)李英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五)李英峰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李明先生情况介绍

(一)李明,男,1969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深圳市福田区委组织部科员、副主任科员,广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人事部副科长、科长、行长办公室综合室主任,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人事部业务经理,深圳市国资委党委办公室主任科员、副主任、主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工会主席。

(二)李明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李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四)李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五)李明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五、马彦钊先生情况介绍

(一)马彦钊,男,1963 年出生,中共党员,应用经济学博士,正高级会计师。曾任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财务部会计师、业务经理,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深圳市国有免税商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财务总监。

(二)马彦钊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马彦钊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四)马彦钊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五)马彦钊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六、王琮先生情况介绍

(一)王琮,男,1966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华能集团公司信息中心主任助理,广华广播电视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中国华能集团公司综合实业部综合项目处副处长,中国华能集团公司董事与监事管理部一处处长,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部处长,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现任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主任,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时代航运有限公司监事,海南核电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二)王琮先生除在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上述职务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王琮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四)王琮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五)王琮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二: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情况

一、章顺文先生情况介绍

(一)章顺文,男,1966 年出生,群众,硕士研究生,正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湖北省财政厅会计处科员,深圳鹏信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负责人,深圳巨源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所长,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深圳市政协委员。现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合伙人、深圳市服务贸易协会副会长,深圳市会计协会副会长,纽斯葆广赛(广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威迈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章顺文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章顺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四)章顺文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五)章顺文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钟若愚先生情况介绍

(一)钟若愚,男,1971 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博士生导师。曾任广东三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经济师,深圳大学中国经济特区研究中心副研究员、研究员,深圳市应用经济研究会会长,山西财经大学党委常委、副校长(挂职),山西财经大学理论经济学一级学科博士点学科带头人。现任深圳大学中国经济特区研究中心教授、博士生导师,深圳市应用经济研究会常务副会长,深圳大学人口研究所所长,兼任山西财经大学人口、资源与环境经济学专业博士生导师。

(二)钟若愚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钟若愚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四)钟若愚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五)钟若愚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傅曦林先生情况介绍

(一)傅曦林,男,1972 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曾任江苏三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董事会秘书,深圳国际高新技术产权交易所法律与监管部总经理,汉唐证券有限公司风险控制总部副总经理,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现任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傅曦林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傅曦林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四)傅曦林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五)傅曦林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22-041

公司债券代码:112615 公司债券简称:17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12617 公司债券简称:17 深能 G1
公司债券代码:149241 公司债券简称:20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9272 公司债券简称:20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149310 公司债券简称:20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408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9676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677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42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149926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927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983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9984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Y2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七届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七届五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9月13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026号能源大厦40楼会议室采用现场与视频会议结合的形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2022年9月5日分别以专人、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六人,实际出席监事六人。因疫情原因,魏仲屹监事、朱韬监事、王亚军监事、冯亚光监事通过视频会议方式参会,其余监事现场参会;公司相关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由于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暂时空缺,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半数以上监事推举麦宝洪监事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推荐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详见《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同意推荐张前女士、魏仲屹先生、朱韬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此项议案获得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22-042

公司债券代码:112615 公司债券简称:17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12617 公司债券简称:17 深能 G1
公司债券代码:149241 公司债券简称:20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9272 公司债券简称:20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149310 公司债券简称:20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408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9676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677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42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149926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927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983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9984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Y2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9月13日召开监事会七届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推荐非职工监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由7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监事4名,职工监事3名。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监事会同意推荐张前女士、魏仲屹先生、朱韬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尚缺1名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待股东单位推荐人选确定后另行增补;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将与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3名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新一届监事会监事人数未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十四日

附件:

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一、张前女士情况介绍

(一)张前,女,1979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曾任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公司宣传组组长,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公司策划推广部编审高级经理,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企业二部(期刊管理中心)业务经理,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办公室(信访办)副主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部长。现任深圳市国资委派驻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专职监事,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二)张前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张前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四)张前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五)张前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魏仲屹先生情况介绍

(一)魏仲屹,男,1976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助理会计师、财务部综合处预算专责,华能淮阴电厂财务部副主任(主持工作),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财务部综合处副处长,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财务部经理、副总会计师,中国华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海外事业部副主任。现任华能国际财务与预算部副主任(主持工作),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二)魏仲屹先生除在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上述职务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魏仲屹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四)魏仲屹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五)魏仲屹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朱韬女士情况介绍

(一)朱韬,女,1977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正高级经济师。曾任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融资部投资者关系处主管,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董事会办公室)主管,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董事会办公室)副经理(主持工作),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董事会办公室)经理,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证券部(董事会办公室)经理,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兼证券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融资部副主任,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二)朱韬女士除在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上述职务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朱韬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四)朱韬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五)朱韬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22-043

公司债券代码:112615 公司债券简称:17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12617 公司债券简称:17 深能 G1
公司债券代码:149241 公司债券简称:20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9272 公司债券简称:20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149310 公司债券简称:20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408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9676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677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42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149926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927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983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9984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Y2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七届一百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9月29日(星期四)下午3: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9月2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时间为2022年9月2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9月29日下午3:00。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网络投票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9月22日(星期四)。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2年9月2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 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026号能源大厦40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王平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黄历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李英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李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马彦钊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王琮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章顺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钟若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傅曦林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张前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3.02	选举魏仲屹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3.03	选举朱韬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提案1.00、提案2.00须单独统计中小股东投票情况。

(二)提案披露情况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1.00、提案2.00、提案3.00适用累积投票制,已经2022年9月13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七届一百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2年9月1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董事会七届一百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现场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单位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代码卡、开户证券营业部盖章的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22年9月28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00。

3.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026号能源大厦40楼)。

4. 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单位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东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代码卡、开户证券营业部盖章的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

5.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755-83684138;传真:0755-83684128;联系人:何烨淳。

6. 会议费用: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董事会七届一百三十四次会议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

2. 2022年9月1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董事会七届一百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十四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027。

投票简称:深能投票。

2. 提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提案设置:

股东大会提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王平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黄历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李英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李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马彦钊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王琮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章顺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钟若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傅曦林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张前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3.02	选举魏仲屹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3.03	选举朱韬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全部提案均为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6名非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3名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3名非职工监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对同一提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2年9月29日的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00-3: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9月2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9月29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下列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选举票数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王平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黄历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李英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李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马彦钊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王琮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章顺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钟若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傅曦林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张前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3.02	选举魏仲屹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3.03	选举朱韬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提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 受托人: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单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日期:

委托人持股数:

(本授权书的剪报、复印、或者按照以上样式自制均为有效。)

证券代码:601188 证券简称:龙江交通 公告编号:临2022-039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广州辰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州辰崧”)持有公司股份11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74%。

●本次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92,0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80.00%,占公司总股本的6.99%。

●本次质押后,广州辰崧累计质押92,0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80.00%,占公司总股本的6.99%。

2022年9月13日,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广州辰崧《关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告知函》,获悉其将所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9,2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9%)于2022年9月9日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延期购回手续,延期至2022年9月30日购回,具体如下:

2020年8月13日,广州辰崧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9,2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9%)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并办理了相关手续(详见2020年8月19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编号为临2020-028号公告)。

2021年8月13日,广州辰崧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9,2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9%)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延期购回手续,延期至2022年8月12日购回(详见2021年8月17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编号为临2021-029号公告)。

2022年8月12日,广州辰崧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9,2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9%)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延期购回手续,延期至2022年9月9日购回(详见2022年8月16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编号为临2022-033号公告)。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本次交易情况:

股东名称	初始交易日期	原购回日期	延期购回日期	参与交易证券公司	交易数量(股)
广州辰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0年8月13日	2022年9月9日	2022年9月30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2,000,000

本次质押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 | 本次质押股数(股) | 是否为限售股 | 是否补充质押 | 质押起始日 | 原质押到期日 | 延期到期日 | 质权人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